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大冶特钢

公告编号：2019-055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910号），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尚须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